

沙田區議會
沙田區議會外訪計劃建議⁽ⁱ⁾

- (1) 外訪日期⁽ⁱⁱ⁾ : 2023年7月19日(星期三)至
2023年7月22日(星期六)
- (2) 外訪地點 : 韓國(“南韓”)
- (3) 外訪目的 : 透過到訪南韓的一些公共及民營
單位，了解它們在都市建設
(如：交通、排水、環境保護)、
社區衛生、社區安老、漁農發
展、科技應用、旅遊經濟，以及
歷史、文化和媒體藝術等方面的
保育、管理及最新發展，吸取當
地在處理與上述範疇有關的地區
事務的切身經驗，從而為參與外
訪的區議員在處理地區事務上帶
來啟發
- (4) 擬考察事項 : 南韓當地涉及都市建設(如：交
通、排水、環境保護)、社區衛
生、社區安老、漁農發展、科技
應用、旅遊經濟、歷史、文化，
以及媒體藝術的一些公共及民營
單位
- (5) 擬拜訪地方 : 南韓的公共及民營單位
- (6) 行程編排 : 見附錄二
(請夾附詳細的行程
編排)

(7) 開支預算 (每人)⁽ⁱⁱⁱ⁾

(I)	入場/報名費總額 (如適用)	: <u>HK\$ 100</u>
(II)	經濟客位機票/ 車票	
	(a) 單程：去程	: <u>不適用</u>
	(b) 單程：回程	: <u>不適用</u>
	(c) 來回	: <u>HK\$ 4,000</u>
(III)	酒店住宿 (房間級別不超越 四星) ^(iv)	
	(a) 雙人房 (不包早餐)	: <u>不適用</u>
	(b) 雙人房 (包早餐)	: <u>HK\$ 1,790 (共 3 晚)</u>
	(c) 單人房 (不包早餐)	: <u>不適用</u>
	(d) 單人房 (包早餐)	: <u>不適用</u>
(IV)	當地交通 ^(v)	: <u>HK\$ 1,600</u> <u>(當地旅遊巴士)</u>
(V)	當地膳食 (早、午、晚餐)	: <u>HK\$ 1,400</u> <u>(如個別區議員有額外早、午、</u> <u>晚餐需要，則由個別區議員自行</u> <u>安排，並憑收據或其他付款證明</u> <u>文件正本，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申</u> <u>領發還)</u>
(VI)	訪問團宴請 ^(vi)	: <u>不適用</u>

(二)

(VII) 訪問團紀念品 ^(vi)	: 不適用
(VIII) 平安旅遊保險	: 由個別區議員因應需要自行購買，並憑收據或其他付款證明文件正本，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申領發還
(IX) 旅行社/代理公司提供的服務 (如適用)	
(a) 領隊	: HK\$ 695 (由 1 名領隊兼任導遊及翻譯員)
(b) 導遊	: 不適用
(c) 旅遊印花稅	: HK\$ 15
(d) 行政費	: HK\$ 390
(e) 少於最低成團人數的 附加費	: 不適用
(f) 其他 (詳情如下)	: 不適用
(X) 簽證	: 不適用
(XI) 預繳智能卡/ 流動 Wi-Fi 裝置	: 由個別區議員自行安排，並憑收據或其他付款證明文件正本，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申領發還
(XII) 訪問團橫額	: 由訪問團自行安排，並憑收據或其他付款證明文件正本，以實報實銷的方式申領發還
(XIII) 訪問團所需的 翻譯服務	: 由 1 名領隊兼任導遊及翻譯員

- (8) 採購安排^(vii)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
- ： ☒ 由個別區議員自行根據守則進行採購(包括：邀請報價、書面申報利益等)^(viii)
- ☒ 由訪問團委託訪問團中的區議員，協助訪問團根據守則進行集體採購(包括：邀請報價、書面申報利益等)^(viii)
- (9) 訪問團成員⁽ⁱ⁾： 歡迎沙田區議會所有議員參加，
預計參加的區議員人數不少於在
任區議員總人數的 20%
- (10) 訪問團團長/倡議人： (a) 訪問團倡議人：
沙田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
(非常設)
- (b) 訪問團團長：
沙田區議會主席、副主席
或沙田區議會外訪工作小
組(非常設)召集人
(視乎有關人員隨團與否)
- (c) 訪問團副團長：
(待 定)
- (11) 訪問團聯絡人
(負責聯絡擬拜訪的
單位商議後勤安排)： 由沙田區議會主席、副主席或沙
田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非常設)
召集人統籌
- (12) 訪問團擬接受贊助的
詳情(如適用)^(ix)： 不適用

(13) 撰寫訪問活動報告的
訪問團成員

： 由沙田區議會主席、副主席或沙
田區議會外訪工作小組(非常設)
召集人統籌

註：

- (i) 為提升外訪效益，過往沙田區議會(區議會)已通過相關工作小組日後於討論外訪計劃建議時，須參考以下原則：
- (a) 外訪計劃的建議須具備清晰的外訪主題，並須與區議會工作有直接的關係；
- (b) 外訪計劃的倡議人須於建議文件中列明預計參加外訪的區議會議員人數，以供考慮；以及
- (c) 為增強區議會外訪團的代表性，訪問團的區議會議員人數建議不少於提交外訪計劃建議時在任區議會議員總人數的百分之二十。如外訪計劃的倡議人預計參加外訪的區議會議員人數將未能達至上述建議下限，有關倡議人須於外訪計劃的建議文件中詳細列出進行外訪的理據，以供區議會審批時考慮。如有關外訪計劃與區議會的工作有重要的關聯(如：代表區議會到外地出席會議，以履行區議會在有關會議中所擔任的角色的職責)，則有關訪問團的人數不設建議下限。
- (ii)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區議會議員運用外訪撥款守則》(“守則”)第 21 段，一般而言，職務外訪活動應安排於抵達目的地當日隨即展開，並於完成外訪行程後盡快於即日啟程返港。如外訪活動的安排有任何重大的修訂或變更(例如：個別團員未能隨團出發參與整個外訪行程及/或返港)，訪問團須提供原因及理據，供區議會考慮批准。
- (iii) 如個別區議員調高旅程標準(例如改乘商務客位)，涉及的額外費用須自行承擔。
- (iv) 區議員應盡量入住同一酒店，以便安排。如區議員選擇住宿的地點與訪問團不同，須自費前往集合地點。同時，區議員可獲發的住宿開支上限為實際開支或訪問團的住宿開支，以較低者為準。
- (v) 用於私人活動的交通開支則由參與的區議員自行承擔。
- (vi) 基於禮儀，訪問團可宴請海外機構/到訪單位的人員，及/或向海外機構/到訪單位致送紀念品。訪問團應詳細記錄宴請賓客的名單、他們的身分(機構及職位)，以及獲致送紀念品的單位。有關支出由區議員的外訪撥款承擔。

- (vii) 訪問團可考慮透過旅行社/代理公司為訪問團採購機票、安排膳宿及交通，從而節省開支及便利後勤安排。個別區議員自行根據守則進行採購時，須留意有關的報價和申報利益規定。
- (viii) 採購事宜的規定見守則。對於超過港幣 20,000 元的採購或涉及利益衝突情況的採購，區議員應邀請最少三份報價書，就價格和服務作比較。
- (ix) 例如獲某地方政府/機構贊助整個訪問團的市內交通。

建議沙田區議會前往韓國進行職務訪問的
初步行程編排

(待外訪計劃建議獲通過後，訪問團聯絡人將進一步聯絡外訪地點的
對口單位，並探討和協調外訪團的詳細行程)

日期：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 (星期三) 至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六)

(第一天)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 (星期三)	
上午	於香港國際機場集合，拍攝大合照，並辦理通關手續，然後乘坐飛機前往南韓仁川國際機場
中午	午膳
下午	➤ 抵達江陵市，並乘坐沿海鐵路火車(韓國最近海的鐵路段)至正東津(在海灘上的火車站)，了解當地的鐵路交通系統管理，以及當地旅遊業界如何將沿海地區發展成特色景點，促進旅遊經濟，讓當地居民受惠 ➤ 參觀江陵統一公園，了解當地旅遊業界如何將歷史文化、和平思想與自然環境結合，構建特色旅遊景點，促進旅遊經濟，讓當地居民受惠
晚上	晚膳
	住宿 The N Resort (或同級酒店)
(第二天)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星期四)	
上午	用早餐
	前往首爾，到訪西大門區廳，了解西大門地區古往今來的城市發展及民生變遷
中午	午膳
下午	參觀清溪川及清溪川博物館，了解當地的社區衛生和都市排水管理建設，以及當地的環境保育工作

晚上	晚膳
	住宿首爾奧林匹克公園酒店(江南區) 或 Stanford Hotel Seoul (或同級酒店)
(第三天)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星期五)	
上午	用早餐
	➤ 探訪首爾市內長者護理院，了解當地由非政府組織營辦地區社會福利設施的概況 ➤ 參觀首爾 Digital City 展館，了解當地高科技融入公共設施發展的概況
中午	午膳
下午	➤ 參觀韓國的歷史博物館，了解當地如何活用歷史文化特色來促進旅遊經濟發展 ➤ 參觀當地農場果園及/或麻浦水產市場，了解當地都市與漁農業並行發展的概況
晚上	晚膳
	住宿首爾奧林匹克公園酒店(江南區) 或 Stanford Hotel Seoul (或同級酒店)
(第四天)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星期六)	
上午	用早餐
	參觀韓國觀光公社首爾中心全新開幕的好客空間(HiKR Ground)，了解當地如何將智能技術、潮流文化及媒體藝術整合，以推廣當地特色與促進文化交流
中午	午膳
下午	辦理通關手續，然後乘坐飛機回港，入境香港後隨即結束訪問行程及就地解散

註：

1. 詳細行程有待外訪計劃建議獲通過後，訪問團聯絡人與外訪地點的對口單位進一步探討和協調，並因應實際情況，對行程的內容及時間作出相應的調整。如有重大的修訂或變更，訪問團將根據守則向區議會大會提供修訂或變更的理據以支持有關的修訂或變更，供區議會大會考慮批准。

2. 建議訪問團團員於外訪時必須一致參加活動，並遵守當地法例，聽從團長的指示，避免離開團隊。
3. 訪問團團員需自行檢查是否持有有效的出入境旅遊證件及有效的簽證(如適用)。